

2026 年全港中國象棋團體賽 補充規定

一、比賽時間

- 第一輪：2026 年 10 月 4 日 上午 9 時
- 第二輪：2026 年 10 月 4 日 下午 1 時
- 第三輪：2026 年 10 月 4 日 下午 5 時
- 第四輪：2026 年 10 月 11 日 上午 9 時
- 第五輪：2026 年 10 月 11 日 下午 1 時 30 分
- 第六輪：2026 年 10 月 18 日 上午 9 時
- 第七輪：2026 年 10 月 18 日 下午 1 時 30 分
- 第八輪：2026 年 10 月 25 日 上午 9 時
- 第九輪：2026 年 10 月 25 日 下午 1 時 30 分

規定：比賽開賽後未就座者，按棄權論。

二、棋譜記錄

1. 所有枱次必須完整抄錄雙方棋著。
2. 漏記四着（兩回合）或以上，經裁判確認後，判違例一次，並須立即補抄。
3. 每局違例累計四次，則判負。

三、限着規則

1. 採用「自然限着和棋」：雙方共走 100 步仍未有吃子記錄，不論局勢如何，均作和局。
2. 提和方最多可計十次「將軍」，超過不算。
3. 提和方要求裁判審查步數時，必須依據棋譜復盤；若記錄不詳，無法復盤，則判技術犯規一次，並扣除剩餘時間五分鐘。
4. 若因此超時，則判負。
5. 裁判可主動審查步數並判和。

四、待判局面

1. 對局中出現雙方着法循環三次或以上，一方要求裁決，稱為「待判局面」。
 - **單方長將**：再走一循環即判負。
 - **雙方允許或禁止着法**：再循環一次即判和。
 - **一方犯禁、一方允許**：犯禁方必須變着，否則再循環即判負。
2. 賽員遇到待判局面後應主動提出，裁判原則上不會主動干涉。

五、名次區分

場分相等時，依次比較：【A】對手總場分 【B】全隊總局分 【C】兩隊對賽勝負 【D】對手總局分

六、賽場須知

1. 賽場內禁止進食，違者裁判可要求離場。
2. 比賽期間，領隊及賽員不得使用任何電子產品（手機、平板、電腦等）；觀眾亦不得使用象棋軟件。違者裁判可要求離場。
3. 賽後須即時簽紙，並於五分鐘內離場，不得再進入賽區。

4. 手機須放置於棋鐘旁，雙方可共同監察。若有困難，可依場地情況協商。

七、開賽程序

1. 領隊先到司令台取排陣表，填好出賽棋手名單，翻轉放桌面。
2. 宣佈開始後，兩隊領隊交換名單，棋員歸位比賽。

八、違例與技術犯規

違例（四次判負）

1. 漏記四着（兩回合）或以上。
2. 用非走子之手按鐘。
3. 比賽開始後，棋手不按棋鐘。
4. 按鐘後再放正棋子。

技術犯規（兩次判負）

1. 干擾或分散對方注意力（如粗言穢語、敲打棋子、點棋盤）。
2. 比賽中閱讀書刊或使用通訊設備。
3. 對局中擅自開棋鐘。
4. 提議和局遭拒後仍連續提出。
5. 提議自然限着和棋，經審查不屬實。
6. 違反行棋規則着法。
7. 先按鐘後行棋。

作弊（立即判負）

1. 對局時與他人交談、參考資料、使用棋具或象棋軟件。
2. 比賽期間手機響、震動或使用（包括接聽、拍照）。

九、未盡事宜

比賽過程中如有未盡事宜，由競賽委員會及裁判組研究決定後另行通知。